

《邹城市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》专家论证报告

2023年3月16日

邹城市交通运输局于2023年3月16日在聚鑫大厦602会议室组织召开了专家论证及风险评估会议，对市交通运输局组织编制的《邹城市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进行了研究讨论。

参加论证会的有：市交通运输局负责人及相关业务科室人员。

专家组成员：

张汝华，山东大学 教授（行业领域专家）

桑惠云，山东交通学院 副教授（行业领域专家）

王允征，济宁市交通运输局（行业领域专家）

宋庆梅，邹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行业领域专家）

吴雪，邹城市发改局（行业领域专家）

专家组成员听取了市交通运输局关于《邹城市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》编制内容、过程的汇报，审阅了规划内容，针对规划实施的必要性、可操作性和科学性作了审查，从专业和技术角度进行了充分论述和客观评价。针对社会公众、会签部门等提出的修改意见建议，展开了细致的讨论。经专家组成员（共5人，一致同意）举手表决授权，编制单位在会议记录的基础上归纳形成专家论证报告如下：

一、规划主要内容纲要

《邹城市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》包括7个部分：

（一）、发展基础

经济社会方面，邹城市GDP整体呈现高水平发展，但增速放缓；三产比例不断增加，产业结构持续优化；民生事业不断抓实，生活水平有效提高；旅游资源得天独厚，产业发展日趋繁荣。

综合交通方面，邹城市交通运输体系兼备公路、铁路、水运等方式，但总体以公路为主。“十三五”期间，全市积极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，客货运输服务持续优化，行业管理保障不断抓实。

（二）、发展形势及需求。包括交通强国、交通强省、新旧动能转化、区域融合、城乡统筹、新型城镇化、乡村振兴、文旅融合等战略要求以及未来客货运需求的预测分析。

（三）、规划思路及目标

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坚持“以人民为中心”，以“高质量发展”为主题，按照建设交通强国、交通强省的总体要求，推进交通基础设施“硬建设”和综合交通运输“软服务”的“双轮驱动”，围绕“1234”总体发展思路，强综合、增质效、提服务、惠民生，加快构建邹城市高效和谐的综合立体交通运输网络，使交通运输真正成为经济发展的先行官，为实现“区域发展当龙头、全省县域创一流、全国百强进位次”，奋力打造“淮海经济区中心城市先行区、鲁南经济圈高质量发展增长极”，全力建设“双百”城市提供强有力的保障。

总体目标。“十四五”期间，邹城市综合交通运输围绕“1”大目标、“2”大通道、“3”大体系、“4”大支撑总体发展思路，进一步提升交通运输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功能。打造以公路、铁路为支撑，港口为辅助的综合交通网络，构建多方式协同发展、人民满意的运输服务格局，早日建成现代化交通强市，交通运输支撑邹城市产业发展的能力显著增强，始终保持交通运输走在济宁市、山东省前列。

（四）、发展重点。共 7 条，主要包括：1. 构建综合交通运输通道。2. 推动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。3. 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。4. 建设惠民便捷的运输服务体系。5. 推动行业产业协同融合发展。6. 提升行业治理和绿色智能水平。7. 提高行业安全应急能力。

（五）、实施效果。共 4 条，主要包括：1. 区域融合。2. 枢纽衔接。3. 周边区县联系。4. 内部衔接。

（六）、保障措施。共 4 条，主要包括：1. 加强组织领导。2. 做好规划衔接。3. 拓宽融资渠道。4. 强化用地保障。

（七）、远期展望。共 4 条，主要包括：1. 高效便捷的快速网。2. 完善提质的干线网。3. 广泛覆盖的基础网。4. 综合交通枢纽。

二、专家组主要修改意见建议

1) 进一步与济宁市综合交通运输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、邹城市国土空间规划等上位规划进行衔接，优化交通网络，促进区域一体化发展。

2) 补充完善综合交通“十四五”发展主要指标体系，明确发展水平和要求。

3) 进一步梳理“十四五”发展重点内容，补充完善“十四五”重点建设项目清单。

三、专家组结论性意见

《规划》在调查研究和现状分析的基础上，结合未来发展形势和运输需求分析，提出“十四五”期综合交通规划的指导思想、规划原则和发展目标，从设施合理、服务优良、交旅融合、治理有力、保障充实等方面确定了发展的重点方向和任务。《规划》资料详实，内容全面，技术路线合理，规划方案总体可行，经修改后可用于指导邹城市综合交通运输“十四五”发展。